

**祷告：**主耶稣，我们在天上的父，若不学习真理，我们永远不知道重生的奥秘如此之多，而我们世人却对此几乎一无所知。我们唯有不断学习真理，才能逐渐看到残酷的真相，认清自己所处的恶劣环境，即我们每个人都从父母出生在属世生命中，根本没有出生在属灵生命中。若不藉着主赐给我们的真理被主重塑，获得属灵生命，我们必在罪中永死！主啊，愿我们的旧人死去，愿您赐给我们新心、新灵！阿们！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 NJHD 分享-重生 1

173. 没有接受属灵生命的人，也就是说，没有被主再生的人，不能进入天堂。主在约翰福音教导了这一点：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翰福音 3:3)

174. 人并未从父母出生在属灵生命中，而是出生在属世生命中。属灵生命在于爱神高于一切并爱邻如己；事实上，按照主在圣言中所教导的信之诫命如此行。然而，属世生命在于爱自己、爱世界超过邻舍，甚至超过神自己。

175. 每个人都从父母出生在爱自己、爱世界的邪恶中。因习惯性放纵可以说已经成为第二天性的一切邪恶都传给了后代，因而相继从父母、祖父母、曾祖父母，以及往前推的一个长久世系传下来。因此，传下来的邪恶最终变得如此庞大，以至于人自己的整个生命只不过是邪恶。这邪恶的遗传链条只有通过的主的引导下过信与仁的生活才能被打破或断裂。

176. 人不断倾向并陷入他所遗传来的东西。他从这个源头在自己里面

强化这邪恶，又从自己增添更多邪恶。这些邪恶完全反对并摧毁属灵生命。因此，除非一个人从主接受新生命，即属灵生命，也就是说，除非他重新生被孕育，重新出生，重新接受教育，事实上，除非他重新被造，否则他就会受到诅咒。因为他只意愿和思想属于自己和世界的事，就像地狱里的人所行的那样。

177. 没有人能重生，除非他熟悉那些属于新生命，也就是属灵生命的事物。属于新生命，就是属灵生命的事物是当信的真理和当行的良善：前者属于信，后者属于仁。没有人能从自己知道这些事物，因为人只理解那些冲击他感官的事物。他从这些事物为自己获得一种光，被称为属世之光；这光只允许他看见属于世界和自己的东西，看不见属于天堂和神的东西。他不得不通过启示学习后者，如：主，就是永恒之神，降世拯救人类；祂拥有天上地上的一切权柄；信和仁的全部，因而一切真理和良善都来自祂；有一个天堂和一个地狱；一个人若行善，就会在天堂活到永远，若作恶，就会下入地狱。

178. 这些和其它许多要点属于信，要重生的人应该知道它们。因为他若知道它们，就能思想它们，然后意愿它们，最终行出它们，从而能获得新生命。而另一方面，人若不知道主是人类的救主，就不可能拥有对祂的任何信，也不可能爱祂，因而不可能为了祂而行善。人若不知道一切良善皆来自主，就不可能认为他的救恩来自主，更不愿意情况是这样，因而不可能靠主存活。人若不知道有一个地狱，有一个天堂，有永生，甚至不可能思想天堂的生活，也不会使自己变得适合接受它。其它情况也一样。

179. 每个人都有一个人内在人和一个外在人。那被称为属灵人的，就是内在人；那被称为属世人的，则是外在人。为了一个人能够重生，这两者都必须重生。对未重生的人来说，外在人，即属世人是主人，内在人是仆人。但对重生的人来说，内在人，即属灵人是主人，外在人是仆人。由此明显可知，人自出生时起，其生命的秩序就是颠倒的；也就是说，应当作主人的，成了仆人，而应当作仆人的，却成了主人。人要得救，这种次序必须被翻转过来；而这种翻转只能通过被主重生实现。

180. 至于何谓内在人作主人，外在人作仆人，反之亦然，可以这样来说明：如果一个人将他的全部良善都置于感官享受、利益和奢侈，并以仇恨和报复为快乐，在自己里面寻找理由为自己辩护，那么外在人就是主人，而内在人是仆人。但如果一个人在良好的思维和意愿中感受到良善和快乐，并且诚实、公正，外在以同样的方式说话和行动，那么内在人就是主人，而外在人是仆人。

181. 内在人首先被主重生，然后外在人重生，并且后者通过前者重生。因为内在人通过思想那些属于信和仁的事物而重生；而外在人通过照之的生活而重生。这就是主说这句话的意思：

人若不是从水和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翰福音 3:5）

就灵义而言，“水”表示信之真理，“灵”表示照之的生活。

182. 已经重生的人就其内在人而言，身在天堂，在那里是众天使当中的一位天使，并且死后，他也会来到他们当中。那时，他能过天堂的生活，爱主爱邻，理解真理，品味良善，感受这些所带来的幸福。

**《属天的奥秘》摘录：**

(何为重生，为何要重生。如今人们几乎不知道重生，以及为何要重生)

3761. “雅各举起脚”表示属世层的提升。此处所指的提升就是本章所论述的主题，即从外在真理提升到内在良善。就至高意义而言，所论述的主题是主如何照次序通过从外在真理逐步上升到内在良善而将祂的属世层甚至提升到神性；就代表意义而言，所论述的主题是主在使人重生时，如何照同样的次序将人的属世层变成新的。成年后正经历重生的人照着本章和随后各章的内义所描述的次序发展，这一事实鲜为人知。因为很少有人深思这个问题，如今也很少有人能重生。当仁不复存在，随之信也不复存在时，教会的末日就到了。正因如此，人们甚至不知道何为信，尽管所有人都声称人因信得救；他们因此更不知道何为仁。他们只知道信和仁这两个术语，却不知道它们的本质是什么，所以我们才说，很少有人能深思人被造为新的或重生所遵循的次序，也很少有人能重生。

由于此处论述的主题是属世层，而这属世层由雅各来代表，所以经上说的是“雅各举起脚”，而不是说他起来，到了东方人的地。这两种表述都表示提升，“起来”也具有这种含义。此处之所以说“雅各举起脚”，是因为这话论及属世层，“脚”表示属世层。“脚”表示属世层或属世之物是由于与大人的对应关系。在这个大人里面，属于脚部区域的，是那些居于属世之光和少许属灵之光中的人。这也是为何脚下的部位，如脚掌和脚跟，表示最低级的属世之物；以及圣言偶尔提到的鞋表示肉体属世层，它是最最低级的部分。

4110. 灵人有善的，有恶的，也有中间类型的。人在重生期间，这些灵

人便与他相联，以便他能通过他们被引入纯正的良善与真理，主藉着天使实现这一切。但是，他们是那种除了一段时间外，与要重生的这个人并不一致的灵人或灵人社群；因而他们履行完自己的功用后，就被分离。其分离的方式各种各样：善灵是一种方式，中间类型的灵人是另一种方式，恶灵则又是一种方式。善灵是在不知不觉的情况下被分离的，因为善灵从主的美意知道，他们无论到哪儿，或无论主将他们转到哪里，他们都会一切安好的。但中间类型的灵人则以多种方式被分离，直到他们在自由中退离。他们会返回到自己的良善状态，因而返回到他们所提供的功用和所关注的目的的状态，以便他们在这种状态下能体验到他们自己的快乐和幸福。不过，他们因在之前与正在重生之人的联系中找到乐趣，故屡次返回，然后再从这种联系中被放出来，直到他们不再以与他同住为乐，从而在自由中离开。其实恶灵也是在自由中被移除的，不过，这种自由仅仅在他们看来是自由。他们与正在重生的人相联是为了引入必须被驱散的消极思想和感觉，好叫此人在真理与良善上更好地得以强化。当他开始在这些真理与良善上得以强化时，这些灵人便不再以与他同住为快乐，而是以与他分离为快乐。他们便以这种方式通过伴随其快乐的自由感觉而被分离。这就是人在重生时，灵人与他分离的情形，因而是他在良善与真理上的状态改变的情形。

4111. 就良善与真理而言，灵人的状态与他们所在的社群是一致的；因为一切思维都从其他人流入，最直接地就是从他们当时所在的社群流入。因此，当他们从一个社群被移走，转到另一个社群时，其思维和情感的状态，因而在真理与良善上的状态，就会发生改变。然而，他们若

被转到不一致的社群，就会感到不适，因而有束缚感；于是，他们就与这些社群分离，并被带到一致的社群。这解释了为何恶人无法出现并呆在善人的社群当中；善人也无法出现并呆在恶人的社群当中；又为何所有灵人和天使都照着属于爱的情感而被分成独立的社群。但属于爱的一切情感皆包含许多不同特征，然而有一个特征占主导地位。因此，每个灵人都能处于许多社群，但他会努力去往其主导情感占统治地位的那个社群，最终被带到那里。

至于“拉班”所表示的良善，及其状态的改变，只要与“雅各”所代表的良善在一起，它就更接近神性；“雅各”表示属世层里面的良善，更接近神性，所以那时它也处于真理与良善的更完美的状态。但当与该良善分离时，它便在真理与良善上进入另一种状态。因为一般来说，在来世，状态的改变无非是靠近神性或远离神性。

4136. “你为什么暗暗地逃跑，偷袭我，并不告诉我”表示若分离在自由中或经它自由同意而进行，状态的性质。“暗暗地逃跑”是指“雅各”所表示的纯正良善未经“拉班”所表示的居间或中间良善的同意就分离了。从所有这些含义可知，分离未经它同意就进行了，然而，如 4110 节所说的，分离应在自由中进行。接下来的话，即“叫我可以欢乐、唱歌、击鼓、弹竖琴地送你回去”就表示并描述了这种自由的状态。不过，这些都是拉班照着那时他的信念所说的话。

人不可能看到这一事实，因为他并不知道各种良善如何存在于他身上，更不知道每种良善的状态如何经历变化；甚至不知道婴儿时期的良善如何不同于并变成童年时期的良善，而这良善后来又如何变成属于青

少年时期的良善，之后变成成年时期的良善，最终变成老年时期的良善。对那些没有经历重生的人来说，没有良善发生改变，只有情感及其快乐发生改变。但对那些正经历重生的人来说，良善的状态会发生改变；并且这一过程从婴儿时期一直延续到生命最后阶段。因为主预见人将过怎样的生活，他将允许主引领他。由于一切事物，无论总体还是细节，甚至最小的个体，都被预见，所以它们也被提供。但此人对这些良善的状态以哪种方式变化一无所知；主要原因在于，他对这个问题没有任何认知，如今甚至不想去拥有这些认知。由于主并非直接流入人里面教导他，而是**流入他的认知，因而间接流入**，所以人绝无可能得知这些良善的状态所发生的变化。由于人处于这种状况，也就是说，缺乏有关该主题的一切知识，再加上以下事实：如今允许自己重生的人很少，所以即便详细解释这些事，它们也不会被理解。

如今很少有人知道关于属灵良善的事，也很少有人知道关于自由的事。我来自那些从基督教界进入来世之人的经历得知这一事实。为了说明，仅举一例。有一个教会显要人物自以为比其他人更有学问，并且在活着时就承认这一点；但他因过着一种邪恶的生活，故对良善和自由，以及由此流入的快乐和祝福如此彻底无知，以致他甚至没有意识到地狱的快乐自由和天堂的快乐自由之间最小的区别。事实上，他说没有任何区别。这就是那些号称比其他人更有学问之人当中的无知，不难想象这阴影何等黑暗，甚至不难想象由此造成的幻觉是何性质，并且何等之大，而此处关于良善与自由所阐述的事，也就是此处在内义上所论述的这些主题就受制于这些幻觉。然而，事实却是，圣言中没有一句话不包

含天上的奥秘，尽管在人看来，它似乎根本不含有任何重要的事；这是因为缺乏知识，或今天的人们在天上的事物方面所处并愿意所处的无知。

**(人生在各种邪恶中，因此，就其天生的自我而言，他只是邪恶)**

8549. 人生来从父母那里所获得的，不是属灵的生命，而是属世的生命。属灵的生命在于爱神胜过一切和爱邻如己，并且照着主在圣言中所教导的信之诫命而如此行。而属世的生命在于爱自己、爱世界胜过邻舍，甚至胜过神自己。

8550. 每个人都从父母出生在爱自己、爱世界的邪恶中。通过习惯而变成第二天性的各种邪恶传给后代，因而通过父母、祖父母、曾祖父母，以及再往前的长长世系一代接一代的往下传。以这种方式传送的邪恶最终变得如此之庞大，以致人自己的整个生命无非是邪恶。邪恶的这条传送链条若不通过从主所接受的仁与信之生活，就不会被打破或改变。

8551. 人不断倾向并陷入他所遗传来的东西。他通过如此行而强化了他自己里面的这邪恶，还添加了更多来自自己的邪恶。

人的遗传本性只不过是邪恶，参看前面该教义的摘录(83节)。人的自我只不过是邪恶，参看前面的摘录(82节)。

**(人凭自己，只要受他的遗传本性和自我影响，就比野兽更坏)**

637. 如果主的教会在地上完全灭绝，人类决不能存在，而是所有人，无一例外，都会灭亡。教会如同心脏，只要心脏还活着，周围的器官和肢体也能存活；可心脏一死，其它一切也都会死。主在地上的教会如同心脏，人类，甚至教会之外的那部分人类由此而获得生命。原因则完全不

为任何人所知；但为叫人们对此有所了解，可以这么说，地上的整个人类如同一副身体及其各个部位，其中，教会如同心脏。如果没有教会，使得主可以通过天堂和灵人界与之结合，如同与一种心脏结合，就会有分离；一旦与主分离，人类必立刻灭亡。这就是为何自人类最初被造以来一直有某个教会存在；每当教会开始灭亡时，它仍与某些人同在。这也是主降世的原因。若非祂以其神性怜悯降临，地球上的整个人类都必灭亡，因为那时，教会即将走到尽头，几乎没有任何良善或真理幸存。人类之所以无法存活，除非主通过天堂和灵人界与人类结合，是因为就本身而言，人甚至比动物还低级。若由着他自己，他会急于毁灭自己和所有人，因为他只渴望毁灭自己和所有人。他的秩序原本是爱人如己；但现在人人都爱自己胜过别人，因而恨恶其他所有人。然而，不会说话的动物或野兽却迥然不同，因为它们的秩序是它们照之生活的秩序。因此，它们完全照它们所处的秩序生活，而人则完全违背自己的秩序。所以，若非主怜悯人，并通过天使与他结合，他决不能存活片刻；但他对此一无所知。

3175. 事情的真相是这样：人根本没有生在任何真理中，甚至没有生在任何属世真理中，如“不可偷盗、不可杀人、不可通奸”等等的诫命。他更没有生在任何属灵真理中，如有一位神，人拥有一个死后会活着的内在。因此，这样一个人凭自己对凡关系到永生的事一无所知。他不得不学习一切诫命和真理；否则，他远比任何野兽坏得多，因为由于其遗传性，他倾向于爱自己胜过所有人，并渴望占有世上的一切。因此，除非社会法律，以及对丧失地位、利益、名声和生命的惧怕约束他，否则

他必毫无良心地偷盗、杀人或通奸。很明显，事实就是这样，因为甚至连一个受过教育的人也会毫无良心地犯下这类罪行。事实上，他会为自己的行为辩护，找出许多论据来支持它们的合法性。那么，他若没有接受过任何教导，又会是什么样呢？这在属灵事物上也一样。在那些出生在教会，拥有圣言并不断接受教导的人当中，仍有许多人将一切都归于自然，很少或根本不归于神。所以他们就是那些从心里不相信任何神的存在，因而不相信他们死后会活着的人。因此，他们就是那些不想知道关乎永生或死后生命的任何事的人。

由此明显可知，人没有生来在任何真理中；相反，他不得不学习一切。他不得不通过一种外在途径，换句话说，通过听觉和视觉来学习。真理不得不通过这种途径被引入并植入他的记忆；但只要真理仅局限于记忆，它就是纯粹的记忆知识。为叫真理可以充满一个人，它必须从记忆中被召唤出来，更多地被带向其心智的内层。毕竟他的人性是更内在的，就在他的理性心智中。除非人是理性的，否则他不是人；因此，一个人所拥有的理性的种类或品质和数量就决定了这个人所拥有的人性的种类或品质和数量。人决不会是理性的，除非他拥有良善。使得人超越动物的良善就是爱神和爱邻，这是一切人类良善的源头。真理必须被引入这良善，并与其结合，而且**这一过程是在理性心智中进行的**。当人爱神、爱邻时，真理就被引入良善并与其结合；在这种情况下，真理进入良善，因为良善和真理互相承认彼此。事实上，一切真理都来自良善，真理视良善为自己的目的和灵魂，因而为其生命的源头。

但真理很难与属世人分离，并从那里被提升到理性层，因为属世人包含

谬误、恶欲和虚假的说服。这些东西在那里，并粘附于真理到几时，属世人就会阻留真理，不让它从自己那里被提升到理性层到几时。这就是这些话在内义上所表示的，即：“让少女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你们可以去”（注：创世记 24:55，和合本经文：利百加的哥哥和他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 he 可以去）。原因在于：属世人怀疑真理，推理它是否真的是真理。然而，一旦恶欲和虚假的说服，以及由它们所产生的谬误被主分离出去，这个人出于良善开始厌恶反对真理的推理，并蔑视或嘲笑对它的怀疑，那么真理就抵达了离开属世人，并被提升进入理性心智，披上良善状态的阶段。因为在这种情况下，真理成为植根于良善的真理，并拥有生命。

为更好地理解这些问题，我们举些例子。这是一个属灵真理：一切良善都来自主，一切邪恶都来自地狱。这个真理在能从属世人中被提升出来进入理性心智之前，必须以多种方式被证实和说明。更重要的是，在一个人爱神之前，它决不能朝那个方向被提升，因为在此之前，该真理不被承认，因而不被相信。其它真理也是这样，如这个真理：圣治存在于一切事物的最小细节中，它若不存在这些最小细节中，就不会存在于整体中。又如这个真理：当人在世上认为构成生命全部的东西消失，他现在所接受的生命与他以前的生命相比，是无法形容和无限制的，并且只要陷入邪恶，人完全意识不到这种生命时，他才第一次开始活着。这些和其它类似真理无法被相信，除非这个人处于良善。理解它们的，是良善，因为主通过良善以智慧流入。

（因此，他凭自己不断注视地狱）

694. 正如源于主的天堂通过相爱可以说构成一个人和一个灵魂，因而关注一个目标，就是保护和拯救所有人，直到永远；另一方面，源于人的自我的地狱，则通过爱自己和爱世界，也就是通过仇恨构成一个魔鬼和一种心态，因而也关注一个目标，就是毁灭和诅咒所有人，直到永远。这就是他们努力的性质，我已经成千上万次地觉察到这一点。因此，若非主时时刻刻保护每个人，人必灭亡。

因此，人若被自己的自我引导，就绝无可能得救(10731 节)。人的属世生命反对属灵生命(3913, 3928 节)。他从自己或自我所行的良善不是良善，因为他是为了自己和世界而行的(8480 节)。人的自我必须被移除，以便主与天堂能出现(1023, 1044 节)。当他被主重生时，它实际上就被移除了(9334, 9335, 9336, 9452, 9453, 9454, 9938 节)。这就是为何他必须重新被造，也就是重生(8549, 9450, 9938 节)。

在圣言中，“造”人表示使他重生(16, 88, 10634 节)

10634. “是在全地列族中所未曾创造的”表示这样一部圣言从来没有出现在世界上，无论有教会的地方还是没有教会的地方……

经上之所以说“耶和華要行在全地所未曾创造的奇事”，是因为“创造”表示从最内层到最外层，或从初至末的神性之物。事实上，来自神性的一切事物都始于祂自己，并照着真正的秩序继续行进到最低和最终层。也就是说，它穿过天堂进入作为最低层的世界，在那里止息；因为自然界构成神性秩序的最低层。“创造”一词指的是具有这种来源的事物。世界上的一切受造物都是照着这种真正的秩序而产生并保持存在的；通过来自圣言的真理被主重生的人也是照着这个秩序被塑造的。这一

切解释了为何在圣言中，主被称为“创造者”，而重生的人被称为“新造的”。圣言也照着这种真正的秩序来塑造，并且由于它具有这种性质，所以经上论到它的奇事说，它们是被“创造的”。

“我要在你众百姓面前行在全地列族中所未曾创造的奇事”这句话在历史意义上表示耶和华即将在以色列人当中行诸如在全地未曾听闻的那类奇迹。然而，就内义而言，所表示的不是奇迹，而是主即将所做的奇事，因为祂即将提升这样一部圣言，天堂将通过它而与教会结合，从普遍的观点来看，主将与人类结合。那些对属世事物与属灵事物的对应关系一无所知的人不明白圣言就是这样一个奇迹。对天使所在的属灵思维一无所知的人也没有意识到，在圣言的每个细节里面，任何事物的内在存在都含有天堂，因而含有神性生命在自己里面。而事实上，当世人在一个属世层面上感知圣言的每句话时，天使则通过对应关系在一个属灵层面上感知它。正是这一点而非其它东西使得圣言成为神性，并且如此奇妙，以至于再也没有比它更奇妙的了。

**人通过重生与主结合(2004, 9338 节)。他与天上的天使相联系(2474 节)。**

2004. “你要作多族之父”表示人身本质与神性本质的合一。这一点从对这几句话内义的解释无法轻易看出来，除非从一种呈现这层意义的广泛角度来看它们，因为有时内义的性质就是这样；当内义需要一种广泛角度时，它可以被描述得更普遍，因为它离表面更遥远。源于对这几句话的解释的最近似意义是这样：一切真理和一切良善皆来自主，因为“父”表示来自祂，也就是来自主的东西；“多”表示真理；“(民)族”

表示由此产生的良善。但由于后者，也就是说，真理和良善是主将人身本质与神性本质合一所用的手段，所以更普遍、更遥远的意义就从这种解释中产生了。天使便以这种方式感知这些话，同时还感知到一种相互合一，即主的神性本质与人身本质，并人身本质与神性本质的合一。因为“我的约是同你立的”表示神性本质与人身本质的合一；因此，现在这句话表示人身本质与神性本质的合一。

合一是相互实现的，这是一个至今尚未透露的奥秘，并且这个奥秘难以以一种容易理解的方式来解释，因为至今没有人知道何为流注或流注的性质；不知道流注，就不可能对这两者的相互合一形成任何概念。然而，这一点可通过影响世人的流注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明，因为人也经历一种相互结合。生命不断从主通过人的内在流入人的理性，然后通过理性流入他的外在外在，甚至流入他的事实和宗教知识或认知。这生命不仅使它们适合接受生命，还把它们整理得井然有序，从而能使人思考，最终变得理性。这就是主与人的结合，没有这种结合，人根本无法思考，更不用说变得理性了。谁都能从以下事实清楚看出这一点，即：人的思维里面存在数不清的科学和分析艺术的奥秘，并且如此数不胜数，以至于永远都不可能探到它们的底部。这些奥秘决不会通过身体感官，或外在人流入，只通过内在人流入。然而，就人而言，他通过事实和宗教知识或认知来迎接这从主流入的生命，并由此反过来与祂相互结合。

至于主的神性本质与人身本质，并人身本质与神性本质的合一，这无限超越人与主之间的结合，因为主的内在是耶和华自己，因而是生命本身；而人的内在不是主，因而不是生命，只是生命的接受者。主与耶和华之

间有合一，但人与主之间没有合一，只有结合。主凭自己的能力与耶和  
华合一，因此也变成公义；而人与主结合决不是凭自己的能力，而是凭  
主的能力；换句话说，是主将人与祂自己结合在一起。这种相互合一就  
是在主将自己的东西归于父，将父的东西归于自己的地方所说的意思，  
如在约翰福音：

耶稣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看见我的，就是看见  
那差我来的。我作为光到世界上来，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  
翰福音 12:44-46）

极深的奥秘隐藏在这些话里面，这些奥秘涉及良善与真理，并真理与良  
善的合一，或也可说，涉及神性本质与人身本质，并人身本质与神性本  
质的合一。这就是为何祂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  
稍后又说“凡信我的”；这两句话之间又有一句论及这合一的话，即：  
“看见我的，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同一福音书：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祂做工作。  
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我实实在在地对你们说，我所  
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约翰福音 14:10-12）

同样的奥秘隐藏在这些话里面，也就是说，这些奥秘涉及良善与真理，  
并真理与良善的合一，或也可说，涉及神性本质与人身本质，并人身本  
质与神性本质的合一。这就是为何祂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  
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祂做工作”，稍后又说“我所做的事”，  
两句话之间同样又有一句涉及合一的话，即：“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

面”。这就是许多人所谈论的神秘合一。

由此清楚可知，主不是另外一个人，而是父，尽管祂谈起父时，如同谈起另外一个人。祂这样做的原因就是那将要实现并已实现的相互合一，因为祂多次公开声明祂与父为一，如下面引用的经文：

看见我的，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翰福音 12： 45）

还有：

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祂做工作。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

（约翰福音 14： 10-11）

同一福音书：

你们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8:19）

又：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祂，并且已经看见祂。腓力对他说，将父显给我们看。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里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约翰福音 14： 7-10）

又：

我与父为一。（约翰福音 10:30）

这就是为何在天堂，除了主以外，他们不认识其他父，因为父就在祂里面，祂与父为一；他们看见祂，就看见了父，如祂自己所说的。

